

備急千金要方

膽腑方-膽腑脈論第一

原文

論曰：膽腑者主肝也，肝合氣於膽。膽者中清之腑也。
（《難經》云膽者清淨之腑。《甲乙》云中精之腑。）號將軍，決曹吏。重三兩三銖，長三寸三分。在肝短葉間下，貯水、精汁二合（《難經》作三合）。能怒能喜，能剛能柔，目下窠大，其膽乃橫。凡腦、膽、髓、骨、脈、女子胞，此六者，地氣之所生也，皆藏於陰而象於地，故藏而不瀉，名曰奇恆之腑。若胃、大腸、小腸、三焦、膀胱，此五者，天氣之所生也，其氣象天，故瀉而不藏此受五臟濁氣，名曰傳化之腑，此不能久留，輸瀉者也，所謂五臟者藏精氣（《甲乙》作神）而不瀉，故滿而不能實。六腑者，傳化物而不藏，故實而不能滿。所以然者，水穀入口則胃實而腸虛，食下則腸實而胃虛，故曰實而不滿，滿而不實也。

左手關上陽絕者，無膽脈也。苦膝疼，口中苦、瞋目善畏如見鬼，多驚少力，刺足厥陰治陰，在足大趾間，或刺三毛中。左手關上陽實者，膽實也。若腹中不安，身軀習習也，刺足少陽治陽，在足上第二趾本節後一寸是。

膽病者，善太息，口苦嘔宿汁，心澹澹恐如人將捕之，咽仲介介然，數唾候。在足少陽之本末，亦見其脈之陷下者灸之。其寒熱刺陽陵泉。若善嘔有苦長太息。心中澹澹善悲恐如人將捕之。邪在膽，逆在胃，膽液則口苦，胃氣逆則嘔苦汁，故曰嘔膽，刺三裡以下，胃氣逆，刺足少陽血絡以閉膽卻調其虛實，以去其邪也。

膽脹者，脅下痛脹，口苦太息。

肝前受病移於膽，肝咳不已則嘔膽汁。

厥氣客於膽則夢斗訟。（《甲乙》云夢斗訟自剗。）肝應筋。爪濃色黃者膽濃；爪薄色紅者膽薄；爪堅色青者膽急；爪軟色赤者膽緩；爪直色白無約者膽直；爪惡色黑多敗者膽結。

扁鵲云：足厥陰與少陽為表裡，表清裡濁，其病若實。極則傷熱，熱則驚動精神而不守，臥起不定。若虛則傷寒，寒則恐懼頭眩不能獨臥。發於玄水，其根在膽，先從頭面起，腫至足。（方見治水篇中。）膽有病則眉為之傾，病患眉系傾者七日死。

足少陽之脈，是動則病口苦，善太息，心脅痛，不能反側，甚則面微塵，身無膏澤，足外反熱是為陽厥，是主骨所

生病者，頭痛，角頷痛，目銳痛，缺盆中腫痛，腋下腫馬
刀挾癭，汗出振寒瘧胸中脅肋，髀膝外至絕骨外踝前及諸
節皆痛，小趾次趾不用。盛者，則人迎大一